

南召县 2018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南召县 2018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2018 年度，我县认真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省、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有关要求，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工作大局，不断拓展政务公开内容，创新公开形式，完善公开制度，强化公开监督，有效推动了全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顺利进行。

一、组织机构情况

县政府及时充实和调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力量，成立了由常务副县长任组长，县政府办主任任副组长，33 个县直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统一组织推进全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全年县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两次召开会议研究部署信息公开工作，明确县政府电子政务办具体负责政府信息公开日常工作，专职人员达到 60 名，全年组织培训 2 次，培训 300 人。

二、主动公开情况

2018 年，各乡镇、各部门及时通过政府网站、部门子栏目、政务公开栏等平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全年共主动公开各类信息 4000 多条，主要涉及政府及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政府工作报告、重点会议、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应急管理、统计信息、行政审批、

财政预算决算、“三公经费”、保障性住房、食品药品安全、环境保护、精准扶贫等事关群众切身利益的信息。

三、依申请公开情况

健全工作机制，规范办理程序，畅通依申请政府信息公开受理渠道，明确申请程序、申请部门和联系电话，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0 件，均为信函申请，按照规定予以了答复。

四、重点领域公开情况

全面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公开，加强解读回应，扩大公众参与，增强公开实效，助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向社会公众展现一个透明、开放、廉洁的服务型政府。

五、网站建设情况

一是加强宣传推介。利用“今日南召”、“走进南召”栏目，重点发布我县县情概况、历史文化、资源优势、招商项目、发展成就、名誉荣誉等信息 500 多条，强化网络宣传，扩大网络影响。**二是加强政务公开。**利用“信息公开”栏目，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相关要求，修订信息公开指南，完善信息公开目录，及时、准确发布政务信息，力求使公开信息更贴近公众、方便群众。**三是加强网上服务。**在“公众服务”栏目中设置了各类行政审批事项的办事指南，指南包括事项名称、办理地点、设立依据、申请条件、办理程序、联系电话等要素，方便广大群众查询，做好办事准备。同时设立了“县长信箱”栏目，通过办理网上群众来信，了解社情民意，密切联系群众关系，优化服务效果。全年共受理网上信件 29 件，办结率 100%。**四是积极做好政**

策解读。全年通过县政府门户网站转载发布国务院和省、市出台的重要政策措施 50 余条，涉及政治、经济、文化、社会、生活诸多领域。

六、制度建设情况

制定了《南召县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南召县政府信息公开责任追究制度》、《南召县依申请公开信息制度》、《南召县政府信息公开社会评议制度》、《南召县政府信息公开发布协调制度》、《南召县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制度》、《南召县政府信息公开实施办法》。将政务公开工作列入全县绩效考评，重点对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依申请公开、网站建设进行考评。

七、存在问题情况

一是公开迟滞，实效不好。部分单位责任意识不强，在落实新要求、新任务行动滞后。突出表现少数重点领域的政府信息公开未按照国家和省、市文件要求的公开要点和内容进行及时、全面公开。如重大建设项目项目批准和实施、社会公益事业建设、地方债务等方面信息公开力度与任务要求还有差距。“五公开”情况不理想，重大决策、重点改革任务落实，涉及公众权利义务的规范性文件听证会或论证会和公众意见的采纳情况等方面没有完全公开；

八、下步工作打算

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完善政府信息公开配套工作、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基础性工作等方面取得了新的进展，但与公众的需求还存在着差距，公开内容的及时性、全面性以及公开

形式的便民性等都还需要在今后工作中改进。一是部分主动公开的信息内容还不够完善，部分信息的公开还不够及时，政府信息咨询服务功能还需要进一步完善。二是信息公开形式还需要进一步丰富，信息公开程度还需要进一步拓展，要进一步加强宣传、扩大应用。三是信息公开的工作人员业务素质和能力还需要进一步提高。

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表

(2018 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南召县人民政府电子政务办公室

统 计 指 标	单位	统计数
一、主动公开情况	——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 （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相同信息计 1 条）	693 条	
其中：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数	193 条	
制发规范性文件总数	500 件	
（二）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	
1.政府公报公开政府信息数	200 条	
2.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数	371 条	

3.政务微博公开政府信息数	50 条	
4.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数	0 条	
5.其他方式公开政府信息数	100 条	
二、回应解读情况	——	
(一) 回应公众关注热点或重大舆情数 (不同方式回应同一热点或舆情计 1 次)	0 次	
(二) 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回应解读的情况	——	
1.参加或举办新闻发布会总次数	0 次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新闻发布会次数	0 次	
2.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0 次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0 次	
3.政策解读稿件发布数	7 篇	
4.微博微信回应事件数	0 次	
5.其他方式回应事件数	0 次	
三、依申请公开情况	——	
(一) 收到申请数	10 件	
1.当面申请数	0 件	
2.传真申请数	0 件	
3.网络申请数	0 件	
4.信函申请数	10 件	

(二) 申请办结数	10 件	
1.按时办结数	10 件	
2.延期办结数	0 件	
(三) 申请答复数	10 件	
1.属于已主动公开范围数	2 件	
2.同意公开答复数	0 件	
3.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	0 件	
4.不同意公开答复数	0 件	
其中：涉及国家秘密	0 件	
涉及商业秘密	0 件	
涉及个人隐私	0 件	
危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	0 件	
不是《条例》所指政府信息	0 件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0 件	
5.不属于本行政机关公开数	3 件	
6.申请信息不存在数	2 件	
7.告知作出更改补充数	3 件	
8.告知通过其他途径办理数	0 件	
四、行政复议数量	0 件	
(一) 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数	0 件	
(二) 被依法纠错数	0 件	
(三) 其他情形数	0 件	

五、行政诉讼数量	0 件	
（一）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或者驳回原告诉讼请求数	0 件	
（二）被依法纠错数	0 件	
（三）其他情形数	0 件	
六、举报投诉数量	0 件	
七、依申请公开信息收取的费用	0 万元	
八、机构建设和保障经费情况	——	
（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门机构数	1 个	
（二）设置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数	1 个	
（三）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数	300 人	
1.专职人员数（不包括政府公报及政府网站工作人员数）	60 人	
2.兼职人员数	240 人	
（四）政府信息公开专项经费（不包括用于政府公报编辑管理及政府网站建设维护等方面的经费）	0 万元	
九、政府信息公开会议和培训情况	——	
（一）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或专题会议数	2 次	
（二）举办各类培训班数	2 次	
（三）接受培训人员数	300 人 次	

